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4-027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经总经理武跃华先生提名，董事会人力资源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苗秀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苗秀江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对上市公司高管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禁入处罚且尚未解除等情形。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苗秀江先生简历：

苗秀江，男，汉族，1967年7月出生，河北省阜城县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7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蓝星化工有限公司经理办副主任、主任；蓝星化工纪委副书记、书记；蓝星化工副总经理、总经理；山西华阳生物降解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